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 19 号(怡园)城中城小区 C 座 604 房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 19 号(怡园)城中城小区 C 座 604 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碧海大道 31 号恒大美丽沙 0102 区五栋 101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碧海大道 31 号恒大美丽沙 0102 区五栋 10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王正强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万恒路普罗旺斯小区 13A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万恒路普罗旺斯小区 13A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椰岛”）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ST 椰岛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释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4
二、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6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 权益的股份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8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9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ST 椰岛、公司、上市公司	指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王正强
海南红舵	指	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红棉	指	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
老窖红棉	指	泸州老窖红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舵、海南红棉和王正强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ST 椰岛 2.57%、2.21%和 0.22%股份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 19 号(怡园)城中城小区 C 座 604 房
通讯方式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 19 号(怡园)城中城小区 C 座 604 房
法定代表人	田高翔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91460000MA5T80U74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19 年 1 月 21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贸易代理;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其他酒制造;酒、饮料及茶叶零售;休闲观光活动;商务服务业
主要股东情况	老窖红棉持有海南红舵 100%股权；老窖红棉的股权结构为：泸州老窖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0%、深圳市创东方红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9%、深圳一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6%、王贵海持股 15%。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留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田高翔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无
王正强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郑从贤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岳文峰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无

3、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南红舵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碧海大道 31 号恒大美丽沙 0102 区五栋 101
通讯方式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碧海大道 31 号恒大美丽沙 0102 区五栋 101
法定代表人	田高翔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91460100MA5T78UL5Y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18 年 11 月 2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文化旅游项目投资、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及资产管理除外)、会计服务
主要股东情况	深圳市创东方红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0%，深圳一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0%。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海南红棉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留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田高翔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无
郑从贤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王正强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胡永轩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无

3、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南红棉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王正强

1、基本信息

姓名	王正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601001966****2731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万恒路普罗旺斯小区 13A
通讯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万恒路普罗旺斯小区 13A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王正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南红舵为老窖红棉的全资子公司，王贵海直接持有老窖红棉 15%的股份，并且通过其控股的深圳市创东方红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老窖红棉 29%的股份，因此其合计控制老窖红棉 44%的股份，为老窖红棉的单一第一大股东，同时，深圳一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王贵海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因此王贵海能够实际控制老窖红棉 70%的股份，为老窖红棉的实际控制人，从而间接控制海南红舵；同时，王贵海间接控制海南红棉 70%的股份，为海南红棉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海南红舵与海南红棉均受王贵海控制，二者为一致行动人；王正强担任海南红舵和海南红棉的董事，王正强与海南红舵、海南红棉为一致行动人。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是基于看好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前景和对上市公司目前的投资价值判断而作出的商业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舵作为老窖红棉的全资子公司，未来将充分调动相关的产业资源和优势，积极支持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和推动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ST 椰岛不低于公司总股本 2.5%的股份，增持将基于*ST 椰岛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股价和资本市场整体情况等择机实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舵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上市公司 2.57%股份，海南红棉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上市公司 2.21%股份，王正强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上市公司 0.22%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海南红舵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海南红棉持有上市公司 6,705,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王正强通过接受表决权委托拥有上市公司 15,704,256 股股票的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海南红棉及王正强合计拥有表决权的股票为 22,409,9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舵持有上市公司 11,499,6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7%；海南红棉持有上市公司 16,616,0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1%；王正强持有上市公司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并通过接受表决权委托拥有上市公司 15,704,256 股股票的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海南红舵、海南红棉和王正强合计拥有表决权的股票为 44,819,9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截止 2019 年 3 月 8 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舵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达到 11,499,61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7%；海南红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达到 9,910,315 股，占公司总股本 2.21%；王正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达到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2%。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时间	买入股数（股）	交易价格区间（元/股）	交易方式
海南红舵	2019 年 1 月	999,903	6.53-6.86	集中竞价交易
	2019 年 2 月	7,499,848	6.58-8.72	
	2019 年 3 月	2,999,860	8.28-9.43	

信息披露义务人	时间	买入股数（股）	交易价格区间 （元/股）	交易方式
海南红棉	2019年1月	1,000,000	6.40-6.86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2月	6,205,165	6.52-8.50	
	2019年3月	2,705,150	8.28-9.38	
王正强	2019年3月	1,000,000	9.08-9.39	集中竞价 交易
合计		22,409,926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舵、海南红棉和王正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分别增持的 11,499,611 股、9,910,315 股和 1,000,000 股股票不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019年1月10日至2019年1月2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红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达到 6,705,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

具体买卖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时间	买入股数（股）	交易价格区间 （元/股）	交易方式
海南红棉	2019年1月10日 —2019年1月29日	6,705,740	5.02—6.93	集中竞价 交易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本报告书及下列备查文件可在上市公司通讯地址及上交所查阅：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 4、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王正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二横路海南椰岛集团办公楼
股票简称	*ST 椰岛	股票代码	600238.SH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注册地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 19 号(怡园)城中城小区 C 座 604 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注册地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碧海大道 31 号恒大美丽沙 0102 区五栋 10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名称	王正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注册地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万恒路普罗旺斯小区 13A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 持股数量： 22,409,996 股 持股比例：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2,409,926 股</u> 变动比例： <u>5.00%</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44,819,922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10.0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海南红舵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海南红棉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王正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